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文化局 函

地址：50042彰化縣彰化市卦山路3號
承辦人：李家儀
電話：04-7250057轉1754
電子信箱：artjiayi@mail.bocach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彰文演字第107000057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彰化縣107年度文化與教育結合方案-藝文校外教學補助計畫(0000570CVB_ATTCH3.docx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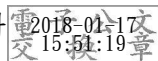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局「彰化縣107年度文化與教育結合方案-藝文校外教學補助計畫」乙份，請貴校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落實文化扎根，鼓勵各校透過美感教育教學活動，涵養師生藝術氣息，本局辦理旨揭計畫，補助縣內國中小學辦理藝文校外教學，至彰化縣立美術館、南北音樂戲曲館、鹿港鶴棲別墅及相關文化資產景點參訪，並參觀相關文教景點。
- 二、申請方式：請於107年3月5日下午5時30分前檢具申請表1份、經費概算表1份及執行計畫一式3份，親送或郵寄至彰化縣文化局視覺表演科，並將電子檔寄至artjiayi@mail.bocach.gov.tw。
- 三、本補助計畫相關表單（含補助計畫申請表、成果報告書、經費收支結算表格式）可於本局網站（首頁／便民服務／表單下載／視覺表演科）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視覺表演科



學務處 收文:107/01/18



1070000243

有附件